

《2008 年立法會 (修訂) 條例》

目錄

條次		頁次
1.	簡稱	A316
2.	教育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A316
3.	金融服務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A316
4.	進出口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A316
5.	資訊科技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A316
6.	漁農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A318
7.	航運交通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A318
8.	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A318
9.	批發及零售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A320

相應修訂

《行政長官選舉條例》

10.	選舉委員會	A320
-----	-------------	------

香港特別行政區

2008 年第 7 號條例

印章位置

行政長官
曾蔭權

2008 年 4 月 24 日

本條例旨在就某些功能界別而修訂《立法會條例》和對《行政長官選舉條例》的附表作出相應修訂，藉以——

- (a) 更新若干符合以下說明的團體的名稱——
 - (i) 屬選民或投票人或有資格登記為選民或投票人的團體；及
 - (ii) 其若干屬下成員屬選民或投票人或有資格登記為選民或投票人的團體；
- (b) 刪除不再有資格登記為選民或投票人的任何團體的名稱；
- (c) 修訂《立法會條例》第 20Z(1)(a) 及 (f) 條所提述的團體的會員的描述；
- (d) 將香港體育學院有限公司納入，使其成為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功能界別及有關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組成部分；及
- (e) 將有權在 Tobacco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Limited 的大會上表決的成員或會員納入，使其成為批發及零售界功能界別及有關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的組成部分，

並對《立法會條例》作出一項輕微的文書上的修訂。

[2008 年 4 月 25 日]

由立法會制定。

1. 簡稱

本條例可引稱為《2008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

2. 教育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立法會條例》(第 542 章) 第 20E(b)(xii) 條現予修訂，廢除“香港樹仁學院”而代以“香港樹仁大學”。

3. 金融服務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第 20U(3) 條現予修訂，在中文文本中，在“規章”的定義中，廢除“。”而代以分號。

4. 進出口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第 20W(e)(v) 條現予修訂，在英文文本中，在“Hong Kong”之前加入“The”。

5. 資訊科技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1) 第 20Z(1)(a) 條現予修訂，廢除“的資”而代以“的院士、資”。

(2) 第 20Z(1)(f) 條現予廢除，代以——

“(f) 有權在工程及科技學會香港分會的大會上表決並符合以下其中一項說明的該會的榮譽資深會員、資深會員及會員——

(i) 獲英國工程委員會註冊為特許工程師的人；或

(ii) 在 2002 年 10 月 15 日前為電機工程師學會香港分會的團體會員；及”。

(3) 第 20Z(1)(k)(iv) 條現予修訂，廢除“互聯網暨”。

(4) 第 20Z(1)(k)(vi) 條現予修訂，在中文文本中，廢除“The Society of Hong Kong External Telecommunications Services Providers Limited”而代以“香港對外通訊服務聯會有限公司”。

6. 漁農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 (1) 附表 1 第 59 項現予廢除。
- (2) 在英文文本中，附表 1 第 71 項現予廢除，代以——
“71. The Hong Kong Branch of the World’s Poultry Science Association.”。

7. 航運交通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 (1) 附表 1A 第 1 項現予廢除，代以——
“1. 停車管理及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 (2) 在英文文本中，附表 1A 第 19 項現予廢除，代以——
“19. Driving Instructors Merchants Association, Limited.”。
- (3) 附表 1A 第 82 項現予廢除。
- (4) 附表 1A 第 134 項現予廢除，代以——
“134. 新界港九合眾的士聯誼會有限公司。”。
- (5) 在英文文本中，附表 1A 第 135 項現予廢除，代以——
“135. Tate’s Cairn Tunnel Company Limited.”。
- (6) 附表 1A 第 141 項現予廢除，代以——
“141. 交通基建管理有限公司。”。
- (7) 在中文文本中，附表 1A 第 191 項現予廢除，代以——
“191. 香港快運航空有限公司。”。

8. 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 (1) 附表 1B 第 1 部第 5 項現予廢除，代以——
“5. 九龍城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 (2) 附表 1B 第 1 部第 6 項現予廢除，代以——
“6. 葵青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 (3) 在中文文本中，附表 1B 第 3 部第 5 項現予廢除，代以——
“5. 香港作曲家及作詞家協會有限公司。”。

- (4) 附表 1B 第 3 部第 27 項現予廢除，代以——
“27. 香港知識產權會有限公司。”。
- (5) 附表 1B 第 3 部第 30 項現予廢除。
- (6) 附表 1B 第 3 部現予修訂，加入——
“65. 香港體育學院有限公司。”。

9. 批發及零售界功能界別的組成

- (1) 在中文文本中，附表 1C 第 8 項現予廢除，代以——
“8. 東區鮮魚業商會。”。
- (2) 附表 1C 第 49 項現予廢除，代以——
“49. 香港鞋業(1970)總會有限公司。”。
- (3) 附表 1C 第 74 項現予廢除，代以——
“74. 九龍長沙灣蔬菜批發市場入口貨商聯誼會有限公司。”。
- (4) 在中文文本中，附表 1C 第 80 項現予廢除，代以——
“80. 海外入口菓菜頭盤欄商聯會有限公司。”。
- (5) 附表 1C 第 91 項現予廢除。
- (6) 附表 1C 現予修訂，加入——
“96. Tobacco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Limited。”。

相應修訂

《行政長官選舉條例》

10. 選舉委員會

- (1) 《行政長官選舉條例》(第 569 章)的附表第 2 條列表 5 第 5 項第 (2)(l) 段現予修訂，廢除“香港樹仁學院”而代以“香港樹仁大學”。
- (2) 附表第 12(2)(a) 條現予修訂，廢除“54 或 59”而代以“54、59 或 65”。
- (3) 附表第 12(2)(d) 條現予修訂，廢除“30、”。